

证券代码：688192

证券简称：迪哲医药

公告编号：2026-048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 事务代表、联席公司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2026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联席公司秘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2026年8月20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XIAOLIN ZHANG（张小林）先生、SIMON DAZHONG LU（吕大忠）先生、RODOLPHE PETER ANDRE GREPINET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曹弋博先生、王天佑女士、安梅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人员与公司2026年8月19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康晓静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董事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5日、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及《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二） 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2026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XIAOLIN ZHANG（张小林）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时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具体如下：

1. 战略委员会：XIAOLIN ZHANG（张小林）（主任委员）、SIMON DAZHONG LU（吕大忠）、RODOLPHE PETER ANDRE GREPINET、曹弋博、王天佑；
2. 审计委员会：安梅霞（主任委员）、SIMON DAZHONG LU（吕大忠）、RODOLPHE PETER ANDRE GREPINET、曹弋博、王天佑；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曹弋博（主任委员）、SIMON DAZHONG LU（吕大忠）、RODOLPHE PETER ANDRE GREPINET、安梅霞、王天佑；
4. 提名委员会：王天佑（主任委员）、SIMON DAZHONG LU（吕大忠）、RODOLPHE PETER ANDRE GREPINET、曹弋博、安梅霞。

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安梅霞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和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6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XIAOLIN ZHANG（张小林）博士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杨振帆博士、吴清漪女士、陈素勤女士、QINGBEI ZENG 博士、HONCHUNG TSUI 博士、SHIH-YING CHANG 博士、张知为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吕洪斌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董韡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任期三年，自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且聘任财务总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6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封帆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日常工作，任期三年，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封帆女士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H股联席公司秘书聘任情况

2026年8月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联席公司秘书吕洪斌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其辞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委任新的联席公司秘书生效之日起生效。

2026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H股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董韡雯女士为公司H股联席公司秘书，与专业机构委派的符合资质的人员崔嘉欣女士共同履职，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其中涉及香港上市相关任职自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之日起正式履职）。

五、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话：021-61095757

邮箱：IR@dizalpharma.com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亮景路199、245号4幢

特此公告。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XIAOLIN ZHANG（张小林）博士：

1964 年出生，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首席执行官。

获美国俄勒冈州立大学分子遗传学博士学位，曾任哈佛医学院病理学系研究员；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大学分子医学研究所客座教授。

2010 年 5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阿斯利康亚洲创新药物与早期研发中心（“iMED Asia”）副总裁及负责人。

2017 年 10 月，创立迪哲有限，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迪哲有限董事、首席执行官；2020 年 9 月至今，任迪哲医药董事长、总经理。

2017 年 12 月至今任迪哲上海执行董事；2020 年 6 月至今任迪哲北京执行董事；2024 年 5 月至今任格物生物技术董事长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小林博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033,972 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比例为 1.9421%，通过其控制的公司股东江苏无锡迪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 ZYTZ Partners Limited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张小林博士同时担任江苏无锡迪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张小林博士与本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小林博士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

¹ 释义：

迪哲有限：迪哲（江苏）医药有限公司；迪哲医药：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迪哲上海：迪哲（上海）医药有限公司；迪哲北京：迪哲（北京）医药有限公司；格物生物技术：格物生物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杨振帆博士：

1968 年出生，香港大学博士学位，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医学官。

1998 年 9 月至 1999 年 3 月，其于香港大学外科系进修肝脏移植的专科课程。2002 年 8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香港大学研究助理教授、助理教授。2008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阿斯利康投资（中国）有限公司首席科学家、项目总监及医学总监。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迪哲有限副总经理、首席医学官。2020 年 9 月至今，任迪哲医药副总经理、首席医学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振帆博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702,125 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比例为 0.7959%，通过公司股东江苏无锡迪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 ZY TZ Partners Limited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杨振帆博士与本公司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振帆博士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吴清漪女士：

1974 年出生，上海大学本科学位，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商务官。

1999 年 3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礼来（上海）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糖尿病事业部产品组经理。2006 年 4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辉瑞投资有限公司 ONC 亚太新兴市场团队高级市场经理。2010 年 5 月，任健赞（上海）生物医药咨询有限公司新产品策略总监。此后，任阿斯利康投资（中国）有限公司糖尿病及代谢业务执行总监。2015 年 8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赛诺菲（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特药事业部总经理。加入迪哲医药前，任百济神州有限公司（上交所：688235）、（联交所：6160）及（纳斯达克：ONC）大中华区首席商务官。2021 年 10 月至今，任迪哲医药副总经理、首席商务官。2024 年 11 月至今任迪哲无锡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清漪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704,372 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比例为 0.3664%。吴清漪女士与本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吴清漪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吕洪斌先生：

1978 年出生，中央财经大学硕士学位，任公司财务总监。

2007年6月至2015年9月，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20年8月，任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大健康行业部联席负责人。2020年7月至2020年9月，任迪哲有限董事。2020年9月至2023年8月，任迪哲医药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3年8月至2026年8月，任迪哲医药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6年8月至今，任迪哲医药财务总监。2024年5月至今任格物生物技术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吕洪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2,416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比例为0.0521%，通过公司股东江苏无锡迪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吕洪斌先生与本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吕洪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素勤女士：

1967年出生，中国药科大学本科学位，任公司副总经理、临床运营高级副总裁。

2001年4月至2011年2月，任职于上海罗氏制药有限公司。2011年2月至2017年4月，任阿斯利康投资（中国）有限公司SMO中国区高级总监。2018年1

月至2020年9月，任迪哲有限副总经理、临床运营高级副总裁。2020年9月至今，任迪哲医药副总经理、临床运营高级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素勤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40,500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比例为0.0947%，通过公司股东江苏无锡迪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陈素勤女士与本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素勤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QINGBEI ZENG 博士：

1962年出生，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博士学位，任公司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及首席科学家。

2012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阿斯利康中国创新中心高级首席研究员。2017年12月至2020年9月，任迪哲有限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及首席科学家。2020年9月至今，任迪哲医药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及首席科学家。

2017年12月至今任迪哲上海监事，2020年6月至今任迪哲北京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QINGBEI ZENG 博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25,000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比例为0.0699%，通过公司股东江苏无锡迪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 ZYTTZ Partners Limited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QINGBEI ZENG 博士与本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QINGBEI ZENG 博士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HONCHUNG TSUI 博士：

1968 年出生，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博士学位，任公司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及药物化学主管。

1998 年 9 月在斯坦福大学开始博士后研究。此后，曾在先灵葆雅及默克公司担任多个职位。2012 年 1 月至 2017 年，任阿斯利康投资（中国）有限公司的主任科学家。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迪哲有限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及药物化学主管。2020 年 9 月至今，任迪哲医药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及药物化学主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HONCHUNG TSUI 博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5,000 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比例为 0.0699%，通过公司股东江苏无锡迪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 ZYTZ Partners Limited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HONCHUNG TSUI 博士与本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HONCHUNG TSUI 博士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SHIH-YING CHANG 博士：

1963 年出生，美国马里兰大学博士学位，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及化学生产主管。

曾担任百时美施贵宝的高级首席科学家。2015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和记黄埔医药公司制药科学/制剂研发部执行总监。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迪哲有限副总经理、副总裁及化学生产主管。2020 年 9 月至今，任迪哲医药副总经理、副总裁及化学生产主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SHIH-YING CHANG 博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3,045 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比例为 0.0136%，通过公司股东江苏无锡迪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SHIH-YING CHANG 博士与本公司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SHIH-YING CHANG 博士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知为女士：

1982 年出生，香港大学硕士学位，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及运营主管。

2006 年 8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上海和睦家医院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上海翰德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中国区人力资源经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阿斯利康投资（中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监。2018 年 2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迪哲有限副总经理、副总裁及运营主管。2020 年 9 月至今，任迪哲医药副总经理、副总裁及运营主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知为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0,000 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比例为 0.0258%，通过公司股东江苏无锡迪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张知为女士与本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知为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董韡雯女士：

简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